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 12 万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湛江市瑞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湛江市瑞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目 录

前	音	1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表	2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工艺流程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8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9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13
表七	工况记录、验收监测结果	. 15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 17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18

- 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2 项目产品图
- 附图 3 厂区环保设施图
- 附件1 环评批复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排污登记表
- 附件 4 项目生产工况说明
- 附件 5 检测报告

前 言

湛江市瑞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 12 万吨项目位于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湖光农场牛奶厂场地 42 号,该项目委托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麻章分局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对该项目予以审批(湛麻环建[2020]16 号)。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建成。目前该公司生产设备运转稳定,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实施)等有关规定,湛江市瑞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12万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7月)、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麻章分局关于《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12万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湛麻环建[2020]16号),以及验收监测结果编写了本报告表。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12万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湛江市瑞盈环保科技	 b 有 限 ク	·			
		新建					
建设项目性质							
建设地点	というとして、一般江市林	章区麻章镇湖光农场	午奶	场地42号			
建设项目环评	2020年7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²	≡8月		
时间					/ •		
调试时间	2020年11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	020年11月	23日-25	5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麻 章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湛	江天和环	保有限么	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经纬度	N21.209263°				
以 然电话				E110.23	8608°		
规划建设内容	年	产可燃烧(RDF)颗	粒12万	吨			
实际建设内容	年	产可燃烧(RDF)颗	粒12万	吨			
投资总概算(万 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7	5元)	1.6	比例	0.16%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 	元)	2	比例	0.2%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领	管理条例》(1998 年 1	1月29	日中华人	、民共和	国国务	
	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						
	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验收监测依据	2、环保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2017.11.20);						
	3、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	<建设耳	页目竣工玩	下境保护	验收暂	
	行方法>的函》(粤环函	〔2017〕1945)号;					
	<u> </u>						

- 4、湛江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湛江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引(暂行)的通知》(2017年10月31日):
- 5、湛江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湛环函〔2018〕18号);
-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 7、《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8、《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12万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7月);
- 9、关于《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12万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湛麻环建[2020]16号,2020年8月11日)。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麻章分局审批意见,本项目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1、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四面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表 1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序号	时	段	单位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中 业	174.1 J 7511 庄
1	60	50	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	00	30	db (/t)	(GB12348-2008)2 类标准

2、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主要废气为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具体见表 1。

表2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验收监测标准

指标	浓度限值(mg/m³)	限值含义
田岳小子孙加	1.0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小时
颗粒物		浓度值的差值

3、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的旱作标准要求, 具体见表3:

表 3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旱作标准					
项目	标准值	项目	标准值		
рН	5.5-8.5	COD	200mg/L		
BOD ₅	100mg/L	SS	100mg/L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和《一般 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 改清单的相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工艺流程

一、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选址位于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湖光农场牛奶厂场地 42 号,总占地面积约为 2278.92 平方米,租用广东省湖光农场牛奶厂场地 42 号作为生产车间、办公室、员工宿舍等,产品为由工业固废(边角废纸料、废布料、废皮料等)破碎、挤压而成的燃料颗粒,年生产 12 万吨。本项目建设内容概况见表 4。

建(构)筑 工程 环评 实际 变化 物名称 1层,占地面积1550m²,包括 主体工 1层, 占地面积约1550m², 包括 原料区、生产区和成品堆放 生产车间 无 程 原料区、生产区和成品堆放区 X 无 办公室 1层,占地面积约50m² 1层,占地面积50m² 无 生活区 员工宿舍 员工宿舍 辅助工 程 厨房 1层,占地面积约20m² 1层,占地面积20m² 无 1层,占地面积约10m² 1层, 占地面积10m² 无 门卫室 无 供电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供水 由当地供水管网供给 由当地供水管网供给 无 公用工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隔油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隔 程 排水 隔渣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林 油隔渣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 无 地灌溉 边林地灌溉 洗手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和 洗手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和食 废水处理系 厨房废水经隔油隔渣池处理 堂废水经隔油隔渣池处理达标 无 统 达标后用于厂区周边林地灌 后用于厂区周边林地灌溉 环保工 厂房隔声, 低噪声环保型设备, 厂房隔声, 低噪声环保型设 程 无 噪声防护 并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 备,并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 运转状态 态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无 运

表 4 项目主要建筑物组成一览表

变化情况: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二、原辅材料用量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不涉及危险废物, 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5。

	表 5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原辅材料	用	量	变化量(t/a)			
	X.F	冰柵竹件	环评(t/a)	实际(t/a)	文化里(l/a)			
1	可燃烧 (RDF) 颗 粒 12 万吨/年	边角废纸料	30000	30000	0			
2	松12万吨/年	边角废布料	30000	30000	0			
3		边角废皮料	30000	30000	0			
4		布匹碎布废料	30000	30000	0			
5		添加剂	0.1	0.1	0			

变化情况: 原辅材料基本与环评一致。

2、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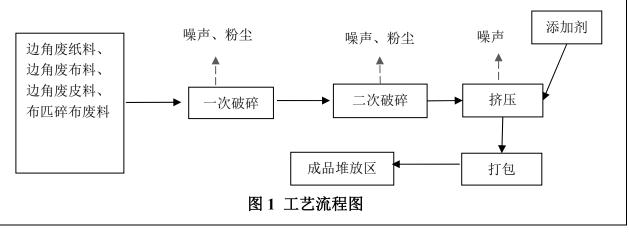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 实际 变化情况 MT72-T、15-18T/H 1 固废压块机 台 3 0 3 HY-200B 半自动打包机 台 2 1 0 -1 破碎机 台 2 350 4 叉车 辆 2 2 0

表 6 主要设备一览表

变化情况: 根据实际生产情况,项目无散装料,无需半自动打包机打包,压块后直接装袋,取消半自动打包机,其它设备均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环评生产工艺基本流程



工艺简述为:

本项目通过叉车将原材料输送到破碎机进行破碎,经过两次破碎,破碎过程只是把大件物品撕裂成小块状,并非进行粉碎处理,并且原料均采用已筛选过的物料,不含产尘量大的沙石、渣土等物料,经过破碎处理后自动进行压块(由于原料的种类不同,部分原料粘性较低,压块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加入添加剂,此过程无加热,添加剂在此过程无挥发性有机物产生),然后直接装袋,进入成品堆放区。

变化情况: 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2、产污环节

(1) 废气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主要产尘点为物料破碎过程,废气主要为破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噪声,主要来自于固废压块机和破碎机。

(4) 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添加剂由纸袋包装,产生的包装袋回用于项目生产,不产生额外的固体废物,不会产生危废。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日常办公、生活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

变化情况:项目实际生产中污染物产生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四、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气及其治理措施
- (1) 粉尘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原料破碎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粉尘,生产过程中在密闭的车间内进行,减少粉尘散逸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油烟

本项目部分员工在厂内食宿,厨房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顶楼排放。

本项目废气经过上述处理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变化情况:项目废气防治措施基本与环评一致。

2、废水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手间废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厨房废水经隔油隔渣池处理后,一起用于厂区周边林地灌溉。

变化情况:项目的废水防治措施基本与环评一致。

3、噪声污染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固废压块机和破碎机等机械设备。为了减小本项目噪声对外环境的 影响,建设单位选用低噪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变化情况:项目的噪声防治措施基本与环评一致。

4、固体废物及其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日常办公、生活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及时定点清运。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变化情况:固体废物的防治措施基本与环评一致。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 [2020]688号),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项目 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1、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结论

(1) 大气环境现状

根据湛江市环境保护局官方网站公布的《湛江市环境质量年报简报(2018年)》结论综述: 2018年全市空气质量基本保持稳定,空气质量均达到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 达标区。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周边环境质量现状,本环评对项目所在地 TSP 进行监测,TSP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故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 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监测数据结果表明,旧县河水质中的总氮超过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志满水库水质中的BOD5、总氮和总磷超过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类标准,西面水塘水质中的氨氮和总氮超过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V类标准,因此项目附近水环境质量较差。出现超标主要是受周

(3) 声环境现状

边生活污水和农业面源的影响。

声环境现状调查表明,本项目各面厂界监测点的昼夜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符合功能区规划要求,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2、施工期环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租赁广东省湖光农场现有厂房作为生产车间,不再需要进行建筑工程的施工,只需进行固废压块机、半自动打包机等设备的安装,设备安装只在昼间非正常休息时间进行,施工期短,施工量较小,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评价不对施工期进行影响分析。

3、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破碎工序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在密闭车间内呈无组织形式排放,根据估算模式预测结果,本项目无组织排放 TSP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最近敏感点南面农场水电办公室的 TSP 浓度也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厂界浓度未超过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

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运营期间员工食堂会产生油烟废气,油烟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从楼顶排放。本项目废气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来自于生活污水。通过计算,洗手间废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和食堂废水经隔油隔渣池处理后可以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要求,可用于厂区周边林地灌溉,不外排,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固废压块机、半自动打包机等机械设备。为了减小本项目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选用低噪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在监测数据的基础上对运营期噪声进行预测,结果表明,本项目运营期场界噪声值均符合所执行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且场界南面农场水电办公室的噪声值也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所以项目对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4)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及时定点清运。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5)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项目在采取必要的风险防范措施下,可以得到有效预防。当出现事故时,根据风险事故应 急预案,事故影响可以得到有效减缓。

4、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广东省相关产业政策,租用广东省湖光农场原有厂房作为生产车间, 其选址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在 建设单位能严格遵守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加强项目噪声治理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 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一、湛江市瑞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12万吨项目位于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湖光农场牛奶厂场地42号,项目利用边角废纸料、废布料、废皮料、布匹碎布废料以及添加剂等进行破碎、挤压生产可燃烧(RDF)颗粒,原辅材料不涉及危险废物,年产量12万吨,外售发电厂燃烧发电。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6万元。
- 二、湛江市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出具的《关于年生产可燃烧(RDF)颗粒12万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估意见》(湛环技评表[2020] 57号)认为,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建议、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废水达标用于林地灌溉,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的环境影响可接受。我局原则通过对报告表的审查,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 三、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该项目须按有关规定取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 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 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和标准、技术规范进行。监测全过程严格按照广东中科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手册》的规定进行,全过程实施严谨的质量保证措施。
- (2)人员能力: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所用仪器都经过计量部门的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依据《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中"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篇执行。
 - (4) 噪声仪器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小于0.5分贝。
- (5) 采集到的样品按方法标准的要求进行现场固定和保存,所有样品在有效保存时限内分析完毕。
- (6)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方法。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方案

无组织排放废气:

- (1) 共设 4 个监测点,分别为场界上风向参照点 1#、场界下风向监控点 2#、场界下风向监控点 3#、场界下风向监控点 4#。
 - (2) 监测项目

本次监测项目为颗粒物。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2天,每天采样监测3次。

2、废水监测方案

- (1) 共设1个采样点,生活污水出水口。
- (2) 监测项目

本次监测项目为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4次。

3、场界噪声监测方案

(1) 监测布点

在厂界四周设4个测点,分别为厂界东(1#)、厂界南(2#)、厂界西(3#)、厂界北(4#)。

(2) 监测时间

连续监测2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一次。

(3) 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为噪声 Leq (等效 A 声级)。

监测布点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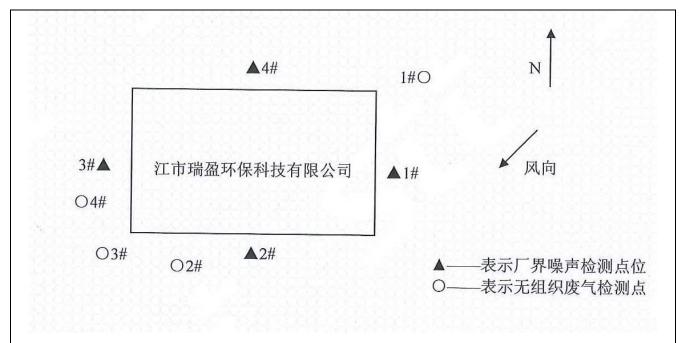


图 2 监测点位布设图

表七 工况记录、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夜间未进行生产,实际运行工况81%以上,项目总体工程及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好,且能保证正常运行。

表7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吨/小时)	实际产量(吨/小时)	生产工况(%)
2020-12-07	可燃烧(RDF)颗粒	17.14	13.89	81.04
2020-12-08	可燃烧(RDF)颗粒	17.14	14.22	82.38

验收监测结果:

1、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8。

表 8 场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dB(A))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	则时段	${ m L}_{ m Aeq}$
	2020 12 07	昼间	58
1#	2020.12.07	夜间	46
1#	2020.12.08	昼间	57
	2020.12.08	夜间	45
	2020.12.07	昼间	57
2#	2020.12.07	夜间	45
2#	2020.12.08	昼间	56
		夜间	46
	2020.12.07	昼间	57
3#		夜间	48
3#	2020.12.08	昼间	56
	2020.12.08	夜间	46
	2020 12 07	昼间	56
4#	2020.12.07	夜间	47
4#	2020.12.08	昼间	57
	2020.12.00	夜间	47

注: 监测期间夜间无生产。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项目四面场界的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2、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见下表9。

表 9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松川口 钿	检测	₩ 15 円	检测结果(mg/m³)			
检测日期	位置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0.111	0.108	0.118	
2020.12.07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0.246	0.303	0.283	
2020.12.07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0.229	0.285	0.266	
	厂界下风向 4#	颗粒物	0.194	0.232	0.248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0.117	0.112	0.107	
2020.12.08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0.234	0.286	0.247	
2020.12.08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0.227	0.303	0.282	
	厂界下风向 4#	颗粒物	0.227	0.286	0.247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处的颗粒物检测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浓度≤1.0 mg/m³)。

3、废水监测结果

生活污水出水口监测结果见下表 10。

表 10 废水检测结果(单位: mg/L, pH 除外)

		检测日期及结果						限值		
检测点 位置	检测 项目	2020.12.07			2020.12.08					
江直 坝日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次	
	pH 值	6.55	6.57	6.52	6.53	6.58	6.54	6.56	6.55	5.5-8.5
ルンエンニ	悬浮物	30	28	29	31	29	31	33	29	100
生活污水出水	化学需氧 量	123	110	114	120	108	122	113	126	200
	五日生化 需氧量	37.8	33.9	34.1	36.7	32.5	35.2	33.9	37.9	100
	氨氮	51.8	51.5	51.7	52.1	51.8	52.0	52.3	51.8	-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生活污水出水口处的水质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的旱作标准要求。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环评"三同时"要求

本项目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1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源名称	治理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洗手间废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处 理和食堂废水经隔油隔渣池处 理达标后回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洗手间废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和厨房废水 经隔油隔渣池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周边林地灌 溉,废水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旱作标准	
	三克····· 经油烟净化器附售办押后检证		由于项目员工食宿仅 5 人,类似于家庭式原房,产生油烟很少,厨房油烟经集气罩收货后楼顶排放	
废气	粉尘	生产过程在密闭的车间里进行	生产过程在密闭的车间里进行,达到广东省 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 限值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并采取相应的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	对设备安装了减振基础并做隔声消声处理, 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 法》的有关规定	

落实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落实见下表。

表 12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序	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废布料、废皮料、布匹碎布废料以及添加 剂等进行破碎、挤压生产可燃烧(RDF)颗 粒,原辅材料不涉及危险废物,年产量	项目位于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湖光农场牛奶厂场地 42号,利用边角废纸料、废布料、废皮料、布匹碎布废料以及添加剂等进行破碎、挤压生产可燃烧(RDF)颗粒,原辅材料不涉及危险废物,年产量 12万吨,外售发电厂燃烧发电。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
	2	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和建议、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 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废水达 标用于林地灌溉。	(DB44/2/-2001)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 1、验收监测结果
- (1) 废水: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水质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中的旱作标准要求。
- (2)噪声: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测试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 (3)废气: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厂界处颗粒物浓度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
 - (4)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按照指定地点堆放, 由环卫部门及时清理运走。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

2、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工程能按照"三同时"的要求进行,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环评批复要求。根据现场勘查情况显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到位且正常运行,满足环保审批及验收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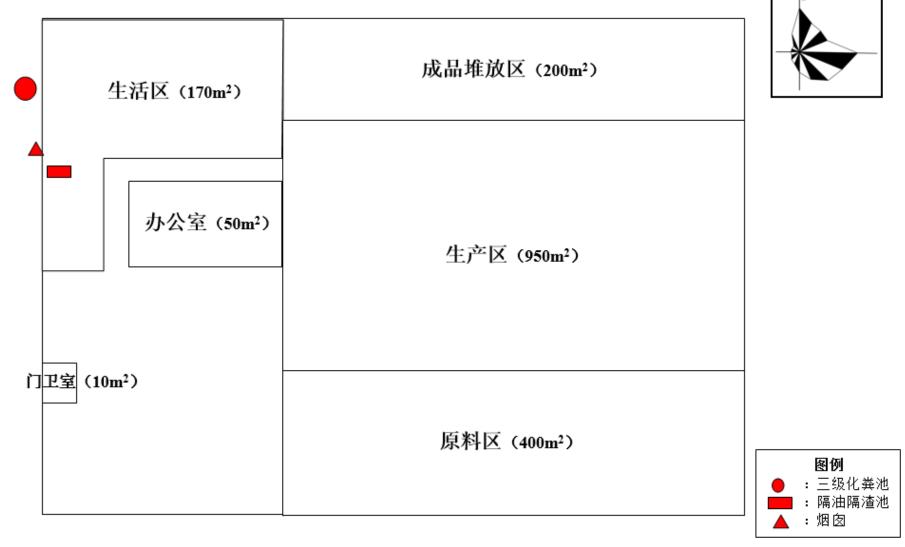
3、综合结论

本项目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废水、废气、厂界环境噪声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或处置,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到位,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麻章分局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要求基本得到落实。

4、建议

为把项目的污染因子对环境影响降至可接受水平,建议采取和落实防治措施如下:

- (1) 合理生产布局,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 (2) 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 (3) 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到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单位的反映,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 (4) 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图(1:400)